宝丰县人民法院诉讼服务中心项目施工建设项目中标结果公示 (招标编号:豫财招标采购-2024-1216)

一、中标人信息:

标段(包)[001]宝丰县人民法院诉讼服务中心项目施工建设项目:

中标人: 景祥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格: 836. 121484 万元

二、其他:

中金泰富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受宝丰县人民法院的委托,就该项目进行了公开招标,按规定的程序已完成中标候选人公示,在公示期内没有任何异议,现就本次招标中标结果公布如下:

- 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- 1. 项目名称: 宝丰县人民法院诉讼服务中心项目施工建设项目
- 2. 项目编号: 豫财招标采购-2024-1216
- 3. 总投资额: 8416902.18 元
- 4. 项目建设规模, 项目拟将法院现状调解中心、诉讼服务中心及附属用房拆除后重建, 将门卫室进行拆除。建设内容主要包括土建工程、一般装饰工程、给排水、电气、暖通、室外配套工程等。
- 5. 建设地点: 宝丰县人民法院;
- 6. 招标范围: 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所有内容;
- 7. 计划工期: 100 日历天;
- 8. 工程质量要求: 质量符合国家、行业、省现行规范和标准,达到合格验收规范标准;
- 9. 标段划分: 共划分为一个标段。
- 二、公告发布媒体及日期:

本项目招标公告于 2024 年 11 月 19 日在《中国政府采购网》、《河南省政府采购网》、《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(河南省•宝丰县)》、《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》、《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》上发布。

三、评标信息:

评标日期: 2024年12月12日

评标地点:宝丰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

评标委员会成员:张晓杰(招标人代表)、井飞飞、田学军、郝占洋、李彦红四、中标人信息:

中标人: 景祥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地址:河南省安阳市林州市建筑大厦 A 座 F008 号

综合得分: 79.31 投标报价: 8361214.84 元

项目经理: 常微靖 注册证号: 豫 241212295171

项目组成人员:

技术负责人: 王咏昌、质量员: 李小剑、施工员: 路航、资料员: 王静、专职安全员: 逯晋豫、材料员: 纪晨伟

工期: 100 日历天

质量要求:质量符合国家、行业、省现行规范和标准,达到合格验收规范标准

业绩: 1、鄂托克前旗三段地村集体经济产业联合体项目(三段地创业园二期)鄂托克前旗 三段地村集体经济产业联合体项目(三段地创业园二期)施工

- 2、红旗渠干部学院新建三期(辅助设施)建设项目
- 3、林州市太行菊农业观光产业园暨民宿文化旅游区建设项目
- 4、鹿邑县城市管理局鹿邑县固废综合利用产业园建设项目

五、信息发布媒介

本次中标公示在《中国政府采购网》、《河南省政府采购网》、《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(河南省·宝丰县)》、《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》、《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》上发布。

六 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

招标代理服务费按照《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改价格【2015】299号》、《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(豫招协【2023】002号)》规定,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一次性足额向代理机构支付。金额为:75528.50元。

七、监督单位:

监督单位: 宝丰县建设工程招标办公室

联系人: 杨女士 联系电话: 0375-6570620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 12410421317552137R

八、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,请按以下方式联系:

1. 招标人信息

名称: 宝丰县人民法院

地址: 宝丰县人民路东段玉带河畔

联系人: 孙先生

联系方式: 0375-2761796

2. 招标代理机构信息

名称: 中金泰富工程管理有限公司

地址:郑州市经七路与红专路交叉口向北 200 米路东中亨大厦七楼

联系人: 张峻尘、郭肖肖、武世伦

联系方式: 0371-55022102

3、项目联系方式

联系人: 张峻尘、郭肖肖、武世伦

联系方式: 0371-55022102

三、监督部门

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宝丰县建设工程招标办公室。

四、联系方式

招标 人: 宝丰县人民法院

地 址: 宝丰县人民路东段玉带河畔

联系人: 孙先生

电 话: 0375-2761796

电子邮件: /

招标代理机构: 中金泰富工程管理有限公司

地 址: 郑州市经七路与红专路交叉口向北 200 米路东中亨大厦七楼

联系人: 张峻尘、郭肖肖、武世伦

电 话: 0371-55022102

电子邮件: /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:	(盖章)
1 1 1 1 1 1 1 1 1 1	、